



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ZOOM SCIENTIFIC INSTRUMENTS IMPORT/
EXPORT HUBEI CO.,LTD
国药器械成员企业

湖北省政府采购项目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备案编号：420000-2023-07701

采 购 人：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采 购 方 式：竞争性磋商

项 目 日 期：2023 年 06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1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5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2.2 供应商须知	11
一、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11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2
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2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4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期	15
六、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5
七、代理服务费	15
八、成交通知	16
九、质疑和投诉	16
十、授予合同	18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9
一、项目概况	19
二、商务条款	19
三、服务条款	20
四、国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标准、规范	21
五、服务要求	21
第四章 磋商程序及内容	24
一、磋商程序	24
二、磋商内容	26
三、评分标准	28
评审内容及分值	28
五、定标办法	32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参考)	3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5
附件一 资格自查表	37
附件二 符合性检查表	39
附件三 评标导航表	40
附件四 磋商函	41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42
附件六 磋商一览表	43
附件七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44
附件八 报价说明（如果有）	45
附件九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6
附件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相关证明材料	47
附件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48
附件十二 缴纳税收及社保证明材料	49
附件十三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0
附件十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51
附件十五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55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附件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56
附件十七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及认证机构（不适用）	57
附件十八 信誉证明文件	58
附件十七 业绩情况一览表	59
附件十九 商务偏离表	60
附件二十 技术文件	61
1、技术响应/偏离表	61
2、项目技术方案	62
3、拟投入人员情况	63
4、拟投入设备、工具情况（如有）	64
5、质量保证计划	65
6、其他	66

第一章 磋商邀请书

项目概况：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国药大厦 A20 栋 10 楼或网上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06 月 25 日 10 时整（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2. 备案编号：420000-2023-07701
3.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4.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5. 预算金额：184 万元
6. 最高限价：184 万元
7. 采购需求：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8. 合同履行期限：此次培训拟于 7 月底前全部完成，本次培训班每期培训不少于 5 天，具体培训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10.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1. 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2.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否
13. 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为：10%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扣除比例为：小微企业10%，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10%，详见磋商文件。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3年06月14日至2023年06月20日，每天09:00至11:00，14:00至1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国药大厦A20栋10楼或网上

3、方式：

3.1、供应商可以根据需要自行选择现场领取、网上领取方式获取磋商文件。

3.2、领取磋商文件所需资料（需加盖公章）：（1）潜在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①单位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领取时）②受托人或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领取时）身份证的复印件③营业执照或单位主体注册证书的复印件。（2）潜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凭身份证的复印件领取。（3）其他所需资料：网上下载的信息填报表。

3.3、现场领取或邮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666号生物创新园A20栋10楼领取（邮寄地址）。需携带报名所需资料及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3.4、网上领取：将报名所需资料的彩色扫描件发送到电子邮箱（zhongkeqi333@163.com）进行报名。我司将按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通过电子邮件发放磋商文件。时效性以收到供应商完整报名资料的时间为准。

3.5、邮寄或网上领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邮寄、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的风险。时效性如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间之外的将无法获取磋商文件。如邮件在规定时间内发送成功或快递系统显示在规定时间内已签收后的第二天未收到文件，应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

4、售价：0元人民币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06 月 25 日 10 时整（北京时间）

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国药大厦 A20 栋 10 楼开标室 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分项预算的，其投标无效。
2. 我司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接收响应文件。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地 址：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路 8 号

联系方式：027-87300069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国药大厦 A20 栋 10 楼

联 系 人：王鑫、徐慧玲、王作

电 话：027-84888155，84888156 转 832

传 真：027-84888155

八、信息发布媒体

（一）湖北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

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13 日

附件：报名表

政府采购项目报名表

报名表	
报名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填写完整的单位全称，必须与投标文件上的投标人一致）
办公地址：	
报名包号（项目分包时填写）：	（填写报名包号，变更或放弃包号请来函告知，放弃投标请来函告知）
授权代表：	（填写联系人姓名）请填写一个固定联系人，变更请来函告知。
授权代表手机：	（填写联系人手机） 有关信息我们会短信发送至手机，请关注并收到后回复。
授权代表座机：	
授权代表电子邮箱/QQ：	（填写联系人邮箱） 有关文件我们会邮件发至您邮箱，请收到后注意回执。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资料清单	
(1)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	
(2)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3)文件获取登记表（格式自拟/网上下载），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项目包号、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及邮箱地址。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中注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无相关说明的，则该项内容不适用。

2.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	踏勘现场	☒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3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4	中标后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分包金额要求： 分包人资质要求：
5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接受 ☒ 不接受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企业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应当按要求格式提供填写完整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并加盖鲜章，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 2、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6%的价格扣除。 供应商同时满足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三个政府采购扶持政策中多个政策的，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优惠。 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不适用）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备市场监管总局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确定的认证机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产品，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扣除。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不适用）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备市场监管总局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确定的认证机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产品，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不予扣除。
	融资政策及融资方式、渠道	☒ 1. 为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力度，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若有融资需求，在获得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后，登陆“湖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 https://czt.hubei.gov.cn/zcd/homepage ”，向开展“政采贷”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申请，金融机构依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为其提供融资服务。 ☐ 2. 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7	磋商有效期	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 <u>90</u> 日历日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8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9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磋商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 ☐ 不要求 ☒ 要求；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 <u>与正本保持一致</u>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格式： <u>PDF 格式</u>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 <u>1</u> 份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 <u>U 盘</u>
10	装订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建议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11	封套上写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u>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u>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磋商响应文件在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开启；
12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如有）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采购预算金额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及以上、技术复杂或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3	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数量 <u>3</u> 家
14	定标原则	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5	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媒介： （一）湖北政府采购网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网址: http://www.ccgp-hubei.gov.cn/index.jsp) 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16	中标通知书 领取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中标人付讫中标服务费之后即可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 并于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7	质疑期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
18	质疑回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9	履约担保	☒ 无 ☐ 有 履约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_____ % 履约担保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0	招标代理服务 费收取 方式和标准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 由采购人支付; 2) 支付标准: 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发改价格[2015] 299 号文的规定标准收费; 由中标人向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支付招标服务费, 不向甲方收取任何费用。中标服务费按分段差额累积法计算: 即 100 万以内按照 1.5%, 100-500 万的部分按照 0.8%收取。 3) 支付时间: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 向代理机构支付。 4) 支付方式: 电汇; 5) 银行账户信息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户名：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武汉分行首义支行 账号：027900166710504 行号：308521015071 6) 其他事项：成交供应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 1) 开票单位名称； 2)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 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 4) 单位联系电话及地址； 5) 开户行及账号；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讫时限	领取中标通知书当天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除本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磋商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以前3年或前5年，以此类推。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为2017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4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1日。 2、关于提交财务审计报告的年份要求：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前，则近三年指上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三年，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为2017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后，则近三年是指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3年，如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间为2017年7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若磋商文件中有明确标明时间地从其要求。 3、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4、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代表选中，“☐”代表未选中。		

2.2 供应商须知

一、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1、磋商供应商必须符合磋商邀请书第二条中磋商供应商资格、资质的要求。须提供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1、营业执照或单位主体注册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等证明文件；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函的开具时间须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开标之日前 3 个月内；

1.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纳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交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5、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且参与本项目所提供全部资料、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的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1.7、符合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第（6）款“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资料。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必须是真实的，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须注明截图网址。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提供任何虚假、伪造资料或文件，其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在磋商之前，采购人根据需要可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补充或修改内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通知形式将以邮件或传真的形式发送到供应商报名时所登记的邮箱或传真，任何因供应商方面原因而造成的未能及时接收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在收到书面修改通知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方式回复确认收到该通知，逾期未回复的视为知悉并接受所有变更内容。修改后的文件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磋商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应于收到磋商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财政部 94 号令》的要求，由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解答，并将解答同时发放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任何口头上的修改、澄清一律视为无效。

3、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4、磋商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与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三、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依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经评委会审核确认投标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小微企业的划型标准。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提供服务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应当按要求格式提供填写完整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并加盖鲜章，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

2、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联合体中提供服务的既有中小微企业,也有大型企业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供应商应当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备市场监管总局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确定的认证机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产品,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1) 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

- a 投标产品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b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产品的单独分项报价。(按附件七格式填写)

3、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备市场监管总局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确定的认证机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对于确属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产品,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仅适用于货物采购项目)

(1) 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

- a 投标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b 政府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范围的投标产品的单独分项报价。(按附件七格式填写)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求提供完整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磋商供应商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如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条款、商务条款等实质性内容进行响应，磋商小组可以将其磋商文件判定为无效标。

4、磋商报价：

4.1、磋商货币：以人民币报价。

4.2、磋商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对采购内容的任何缺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4.3、磋商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报价应包括采购服务、税费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充分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完整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磋商供应商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磋商小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如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技术条款、商务条款等内容进行响应，磋商小组可以将其磋商文件判定为无效标。

4、磋商供应商必须毫无例外地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所提供的内容和格式(表格可按同样格式扩展)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的顺序胶装成册，不得出现任何活页。并在磋商响应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印章、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的全名。响应文件的签署人如果是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则必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人代表授权书》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

5、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并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任何修改，但未在改动之处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的，作无效标处理。

6、磋商报价：

6.1、磋商货币：以人民币报价。

6.2、磋商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负责，对采购内容的任何缺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6.3、磋商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报价应包括采购货物交付前的所有费用以及售后服务、税费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

7、磋商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及电子版用文件袋密封，并在封口处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袋封条上应标明：

- 7.1、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7.2、项目编号；
- 7.3、磋商供应商名称；
- 7.4、注明“磋商时才能启封”及“正、副本”。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启封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退回磋商供应商。

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期

1、磋商文件应在规定的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的**九十(90)**天内保持有效。磋商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2、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磋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磋商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接受延长磋商有效期的、磋商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磋商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六、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评审是磋商工作中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审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2、在评审期间，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3、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磋商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审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七、代理服务费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

- 1、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 2、支付标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支付时间：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代理机构支付。

4、支付方式：电汇；

5、银行账户信息

户 名： 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首义支行

账 号： 0279 0016 6710 504

6、其他事项：中标供应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

- 1) 开票单位名称；
- 2)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3) 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
- 4) 单位联系电话及地址；
- 5) 开户行及账号；

八、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湖北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index.jsp>）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九、质疑和投诉

9.1 质疑

9.1.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要求，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面质疑，不接受邮寄、邮件或传真等形式。

9.1.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3）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 （4）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属于其他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未公开内容的，应当提供书面材料证明其合法来源；
- （5）质疑的日期；
- （6）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

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7）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书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照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9.2 质疑回复

9.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2.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项目一并列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3）受理质疑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
- （4）质疑事项答复的具体情况、事实根据、法律依据；
- （5）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和投诉方式；
- （6）质疑答复日期。

质疑函的接收：

- （1）接收方式：现场提交
- （2）联系部门：中科器湖北有限公司招标部
- （3）联系电话（027）84888155，84888156
- （4）通讯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666 号生物创新园 A20 栋 10 楼
- （5）项目联系人：王鑫、徐慧玲

9.3 投诉

9.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9.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十、授予合同

1、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未经采购人同意擅自将合同的分包、转包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视具体情况予以相应金额的处罚，情节严重的将报送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

2、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4、若中标单位实际送货的设备主机、规格型号或产地与合同、中标通知书不一致，则原合同终止执行，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无需为此承担任何责任。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商务响应/偏离表》、《技术响应/偏离表》中应对以下条款进行响应描述或偏离说明。未对实质性条款（标注★的条款）进行响应或不满足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技术及服务要求为实质性条款，应满足或优于，如有不满足得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标注有“△”号的条款，为第四章“评分标准”中的评分内容。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 2. 采购内容：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

二、商务条款

说明：下表中标注“★”的条款为实质性条款，应满足或优于，如有不满足得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标注有“△”号的条款，为第四章“三、评分标准”中的评分内容。

序号	条款性质	条款内容	条款要求
1	★	服务期	此次培训拟于7月底前全部完成，本次培训班每期培训不少于5天，具体培训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2	★	付款方式	活动结束后三个月内付款，前期由成交供应商垫付
3	★	误期违约赔偿金额	按照合同金额的5‰每天进行赔付
4	△	类似业绩	供应商近3年来（2020年6月至今）具有类似项目的业绩
5	△	用户评价	供应商提供上述业绩项目由业主对其的评价情况
6	△	综合实力	供应商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继续教育基地”称号的
7	△	企业荣誉	供应商近3年来（2020年6月至今）有获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
8		合同条款	见合同格式相关内容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9		服务标准/ 售后服务要求	按现行的服务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执行
10	★	注意事项	如成交后受疫情影响，采购任务取消，所产生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各参与投标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三、服务条款

1、培训地点

根据本次培训实际工作开展需要，拟组织 2005 人左右集中在武汉开展培训服务。

教学场地：本项目需有 1 个能满足 2005 人以上同时培训的室内场地和 10 个以上室内教学分场地。10 个以上室内教学分场地的具体要求为：≥460 人座室内教学场地 1 间，≥260 人座室内教学场地 3 间，≥190 人座室内教学场地 1 间，≥150 人座室内教学场地 3 间，≥100 人座室内教学场地 2 间。

住宿场地：本项目需满足 2005 人以上的住宿安排，2-4 人间，有空调、热水、床上用品等。

就餐场地：本项目需满足 2005 人以上同时就餐安排，菜品丰富、食品安全，要考虑少数民族就餐需求。

医疗保障机构：本项目需为参与培训的 2005 名学员进行体检，具有专业体检医疗机构、体检医务人员和体检医疗设备。同时，具备日常应急医疗保障需求。

交通便利：考虑学员往返实际需要，培训地点需交通便利。

2、培训时间

此次培训拟于 7 月底前全部完成，具体培训时间根据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3、培训人员

湖北省 2023 年新招募从事支农、支医、帮扶乡村振兴、青年事务、人社、水利、残联、文旅、供销合作、林业“三支一扶”人员。2005 人左右，以实际参训人数为准。

4、培训内容

培训班采取集中授课、座谈交流、主题演讲、素质拓展等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效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贯彻落实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要求，帮助提升新招募“三支一扶”尽快适应岗位、转变角色，提高“三支一扶”人员综合能力素质。

5、有关事项

（一）此次能力提升培训班由省人社厅统一组织，省直相关部门协助实施。

（二）供应商需有组织大型集体性活动的经验，针对培训班级管理、应急处置等工作，规范标准、反应迅速、处置有力。

（三）针对本次培训的教学、食宿及医疗保障，应尽可能集中在一个范围内，方便参训学员日常培训需要，保证学员往返交通便利。

（四）本次培训需为参训学员安排体检，应有专业医疗机构开展体检。

（五）需为参训学员提供必要的文具资料、服装。

（六）本次培训班每期培训不少于 5 天。

四、国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标准、规范

供应商所提供相关服务须符合国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标准、规范、项目所属行业标准、采购人所在地地方标准等标准、规范。

五、服务要求

说明：下表中标注有“△”号的条款，为“附表三、评分标准”中的评分内容。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评审点 △
1	总体实施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总体策划与组织方案； 2、项目执行计划； 3、具体的培训安排； 4、拓展安排； 5、咨询服务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存在缺陷的扣 1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5 分。	△
2	培训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课程管理方案； 2、班级设置和管理方案； 3、培训考核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	△

		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存在缺陷的扣 1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9 分。	
3	课程设计方案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课程设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主题符合“三支一扶”人员工作内容； 2、课程设计重点突出，目标明确； 3、课程设计体现按需施训，结构逻辑性清晰； 4、课程安排合理，针对性强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存在缺陷的扣 1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2 分。	△
4	师资资源配备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培训师资资源情况，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师资配备情况； 2、专业对口情况； 3、类似培训经验； 4、整体师资资历情况； 5、是否符合本项目特点与培训要求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0 分。	△
5	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响应时间； 2、培训质量标准； 3、出现培训质量问题的处理措施； 4、确保培训质量的制度； 5、培训质量的承诺及处罚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	△

		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0 分。	
6	应急保障	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的突发应急事件处理能力，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应急团队人员配置； 2、突发情况下的应急事项分析及保障措施； 3、应急医疗保障措施； 4、应急事件的协调和处理；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8 分。	△
7	交通便捷性	为保障本次培训学员往返的交通便捷性，培训区域（含培训、食宿、医疗场地）500 米范围内有地铁或有直达武昌站、汉口站、武汉站、武汉东站中任 2 个火车站的公交站台得 2 分，1000 米范围内有地铁或有直达武昌站、汉口站、武汉站、武汉东站中任 2 个火车站的公交得 1 分。 提供拟安排的培训区域到地铁站或公交站的百度地图距离截图，地铁站需注明地铁站名，公交站台需注明站台名称及到火车站的公交路线情况。	△

第四章 磋商程序及内容

一、磋商程序

1. 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如有）、有关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的人数为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2、磋商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检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参加磋商顺序的抽签。

3、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资格性检查表》，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才能够进入下一步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能证明其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相关资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函的开具时间须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开标之日前 3 个月内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出具书面声明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纳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投标人须提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足三年按公司成立时起），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且参与本项目所提供全部资料、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的书面声明。	出具书面声明函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原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以截图的形式留存。）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由投标人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中声明或提供声明函
8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在本次磋商中按照无效标处理：**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符合以下条款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函的。
2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或最高限价（如有）的。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加盖公章的。
5	供应商授权代表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6	投标文件“加配”、“赠送”招标采购内容之外服务内容的。
7	投标内容出现“缺项”、“漏项”的。
8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或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的。
9	投标文件有伪造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10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或废标条款的。

5、竞争性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按磋商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需要澄清的内容进行澄清和磋商，如项目需要则还需进行方案讲解或演示，磋商供应商对需要澄清补充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承诺。磋商小组应集中与每一磋商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中，磋商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磋商供应商的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6、所有澄清、磋商完毕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密封报价，最终报价将作为磋商供应商综合评审的价格依据。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密封报价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作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7、评标、定标原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按照本章评审办法有关规定，给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评分，商务、技术及服务、价格三部分的总分为磋商供应商的评定分数。各磋商供应商最终得分为各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2)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最终计分，按得分高低次序推荐 2-3 名有排序的成交候选人。如果磋商供应商的最终评分相同，则磋商报价低的磋商供应商排名优先，如评分相同且报价相同，则技术得分高的排名优先。

二、磋商内容

- 1、对磋商供应商的公司注册地址、相关资质、经营业绩进行确认。
- 2、对交货期、质保期、付款方式进行确认。
- 3、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报价、竞争性优惠条款进行核实确认。
- 4、对磋商供应商提供产品的详细描述、质量保证计划进行确认。
- 5、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同时书面告知所有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进行磋商，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6、对磋商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措施进行确认。
- 7、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最终磋商价格及有关承诺。

8、其他必须涉及的磋商内容。

三、评分标准

本次评审采用百分制，其中价格 10 分，商务 24 分，技术 66 分。具体打分标准如下：

项目	评审分项	满分	评审内容及分值
价格 10 分	投标总报价	10 分	1、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D)，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 2、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D / 投标报价 V) × 10
商务 24 分	类似业绩	10 分	供应商近 3 年来 (2020 年 6 月至今) 具有类似项目的业绩 (以中标通知书和合同等证明材料为准)，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 0 分。
	用户评价	5 分	供应商提供上述业绩项目由业主对其的评价情况： 每得到一个评价结果为“好评”或“优秀”或“满意”等相同含义的评价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证明材料：提供加盖业主方公章的业绩评价表。
	综合实力	3 分	供应商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继续教育基地”称号，国家级的得 3 分，省级的得 2 分，市级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不得分)
	企业荣誉	6 分	供应商近 3 年来 (2020 年 6 月至今) 有获得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奖项或荣誉的，省级及以上的每个得 2 分，市级的每个得 1 分，其他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6 分。同一奖项不重复计分。 须提供加盖公章的有效的奖牌、红头文件或证书扫描件，奖牌、红头文件或证书未体现受表彰主体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表明受表彰主体，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未能证明受表彰主体的不得分。
技术 66 分	总体实施方案	15 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总体实施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总体策划与组织方案； 2、项目执行计划； 3、具体的培训安排； 4、拓展安排； 5、咨询服务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存在缺陷的扣 1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5 分。
	培训方案	9 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课程管理方案； 2、班级设置和管理方案；

			3、培训考核方案。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存在缺陷的扣 1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9 分。
	课程设计方案	12 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课程设计方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主题符合“三支一扶”人员工作内容； 2、课程设计重点突出，目标明确； 3、课程设计体现按需施训，结构逻辑性清晰； 4、课程安排合理，针对性强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3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5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瑕疵的扣 0.5 分，存在缺陷的扣 1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2 分。
	师资资源配备	10 分	二、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拟配备的培训师资资源情况，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师资配备情况； 2、专业对口情况； 3、类似培训经验； 4、整体师资资历情况； 5、是否符合本项目特点与培训要求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0 分。
	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10 分	一、评审内容：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响应时间； 2、培训质量标准； 3、出现培训质量问题的处理措施； 4、确保培训质量的制度； 5、培训质量的承诺及处罚措施等。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10 分。
	应急保障	8 分	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的突发应急事件处理能力，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1、应急团队人员配置； 2、突发情况下的应急事项分析及保障措施； 3、应急医疗保障措施； 4、应急事件的协调和处理； 二、评审标准： 1、合理性、科学性：完整、合理、恰当； 2、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 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2 条评审标准的得 2 分；每条评审内容完全满足以上 1 条评审标准得 1 分；每条评审内容在每条评审标准中存在缺陷的扣 0.5 分，如评审内容缺项、未响应或未提供的得 0 分，满分 8 分。
	交通便捷性	2 分	为保障本次培训学员往返的交通便捷性，培训区域（含培训、食宿、医疗场地）500 米范围内有地铁或有直达武昌站、汉口站、武汉站、武汉东站中任 2 个火车站的公交站台得 2 分，1000 米范围内有地铁或有直达武昌站、汉口站、武汉站、武汉东站中任 2 个火车站的公交得 1 分。 提供拟安排的培训区域到地铁站或公交站的百度地图距离截图，地铁站需注明地铁站名，公交站台需注明站台名称及到火车站的公交线路情况。
总分		100 分	
注：评分表中规定的“详细、合理、可行”表示，供应商响应方案中已完全涵盖该项评审内容的所有分项内容，且对该分项内容有详细的描述，从项目的需求和供应商的自身实力出发具有可行性。能在供应商承诺质保期内实现。 评分表中的“缺陷”“缺漏”表示：供应商响应方案中未提及相关分项内容，或针对分项内容只有标题，或者对该项内容进行简单的解释，无明确的落地方案。 评分表中的“不合理”“瑕疵”表示：供应商响应方案中明确涉及了相关分项内容，并针对分项内容有针对性进行了实施阐述，但阐述内容过于简单、粗陋，或从项目的需求和供应商的自身实力出发不具有可行性，或方案中有明显的逻辑错误或违背客观科学规律。			

政府采购政策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和支持监狱企业政策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	
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四、计分办法

1、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本办法上述有关规定，给各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分，商务、技术、价格三部分的总分为供应商的评定分数。

2、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的最终评分，按高低次序确定供应商最终的排列名次。如果供应商的最终评分相同，则磋商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名优先。

五、定标办法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2-3 名合格的成交候选人排序。采购人根据推荐排序依法依规确定成交供应商。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委托人（甲方）：_____

服务人（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效期限：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投标文件的响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就_____服务项目，签订本合同。

一、乙方受甲方委托就_____提供服务。服务内容、形式、要求：_____

_____。

二、甲方应提供给乙方的要求，期限及其他应予协作的事项：_____
_____。

三、乙方应提供给甲方的服务，期限及其他应予协作的事项：_____
_____。

四、乙方履行服务的期限、地点和方式：_____。

五、乙方提供的服务和验收方法：_____。

六、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1. 甲方支付给乙方报酬为_____元。
2. 支付方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①一次总付：_____元 时间：_____
 - ②分期支付：_____元 时间：_____
 - _____元 时间：_____
 - ③其他方式：_____时间：_____

七、保密内容：_____。

八、违约责任：_____。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生效的条件：_____。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认真填写和打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 A4 规格纸张打印、装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其中正、副本都应装订成册（并在封面上正确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提供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另需提供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一份**（U 盘，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

响 应 文 件 （封 面）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内容：_____

包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附件一 资格自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能证明其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相关资料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函的开具时间须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开标之日前 3 个月内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出具书面声明函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纳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供应商须提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不足三年按公司成立时起），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且参与本项目所提供全部资料、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的书面声明。	出具书面声明函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原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以截图的形式留存。）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中声明或提供声明函
8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备注：

（1）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2）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附件二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符合以下条款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填写投标函的。
2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含分项预算），或最高限价（如有）的。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加盖公章的。
5	供应商授权代表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6	投标文件“加配”、“赠送”招标采购内容之外服务内容的。
7	投标内容出现“缺项”、“漏项”的。
8	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或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的。
9	投标文件有伪造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10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或废标条款的。

附件三 评标导航表

评审项目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供应商响应	投标文件 对应页码
报价部分	投标 报价				
	中小 企业	/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备注：

1. 为方便评委评标，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中载明的《评分标准》，将具体响应情况及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
2. 若上表中未标明导致评委漏看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

附件四 磋商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包号：）竞争性磋商采购的磋商邀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
件正本壹套及副本四套。

根据此磋商书，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磋商价格表中规定的完成项目的磋商总价为人民币（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磋商总价）。
- 2. 供应商接受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合同书格式及合同条款，并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
同责任和义务。
-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
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个日历日。
- 5. 供应商同意提供贵方要求地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
价的磋商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报价。
- 6.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函件、通讯请发往：

地址	传 真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五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系（供应商）_____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_____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磋商活动。授权委托人在采购磋商、合同洽谈、签约及办理相关政府采购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职务：_____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注：为方便检查，磋商供应商需单独提交一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六 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	内容
供应商名称	
资信及业绩 (注册资金、类似业绩)	注册资金： 类似业绩：
服务介绍 (注明拟派服务人员及服务的相关进程安排)	
竞争性优惠条款	
服务期	
付款方式	
误期违约赔偿金额	
磋商报价（万元）	
备注	

磋商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附件七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合计价：					

注：1、按照本表填写的各项目的合计价填写到投标一览表中对应的栏目中；
2、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栏目内容对应填写，若需增加栏目内容，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八 报价说明（如果有）

附件九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类型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联系地址	
企业资质	
企业从业人员数量	
资产总额	截止上一年度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电 话： 传 真： 邮箱：
基本账户	名 称： 账号：
企业关联情况	1：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无；☐有：____（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2、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无；☐有：____（由投标人如实填写）。 3、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前，是否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否；☐是：____（由供应商如实填写）。 备注：以上3项声明，必须如实选择，选中项用☒表示，未选中项用☐表示。 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3、投标人如未如实填报，视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相关证明材料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银行资信证明或担保函的开具时间须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或开标之日前 3 个月内

附件十一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供应商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

我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十二 缴纳税收及社保证明材料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纳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6 个月内（至少提供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十三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供应商应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声明）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且参与本项目所提供全部资料、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十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服务的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X)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注: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

项目名称：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新招募“三支一扶”人员岗前培训项目
项目编号：ZKQ2023-030909325ZF(H)

标中的一项即可。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附件十五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适用）

供应商如是监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所提供的服务均由本单位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附件十七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及认证机构（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节能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认证机构	认证证书 所在页码
1									
2									
3									

2) 环境标志产品

序号	设备名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认证机构	认证证书 所在页码
1									
2									
3									

特别说明：供应商应将所投产品中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分别列入上表中，并按本招标文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未填写本表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十八 信誉证明文件

企业获得的荣誉证书等。

附件十七 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额	委托方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注：供应商须按上表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合同）。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十九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 条款项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遵守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

1. 供应商应对商务基本要求，提出遵守声明。

附件二十 技术文件

1、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内容	招标文件 条款项	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文件的 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遵守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供应商应对照招标文件的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对于技术偏离响应表中出现的缺项、漏项均视作对所缺、漏技术要求的负偏离，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分细则中的相关规定予以减分。

2、项目技术方案

项目技术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第四章评分标准中要求的全部技术内容。

3、拟投入人员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学历	专业资格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工作经历	类似经验
1							
2							
3							
4							
5							
...							

注：表后须附拟投入人员的职称证书、学历证书、资质证书、上岗证书等证明文件和有关证书复印件，类似经验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能证明其真实性的材料。无证明材料的内容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4、拟投入设备、工具情况（如有）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名 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国别/生产企业	备 注
1						
2						
3						
4						
5						
...						

注：供应商为本项目拟配置的主要设备、工具、材料请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内容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5、质量保证计划

- 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出详尽的服务质量保证计划和措施。
- 2、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及处罚细则。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6、其他

本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1、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他技术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